

2024 年度
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二、收入决算表	37
三、支出决算表	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4 年主要做法及成效

一是全力以赴抓牢经济，发展根基不断夯实。党的建设全面深化。建立三级联抓联动党建运行机制，采取支部推荐、公开招录等形式储备后备干部 35 名，培育入党积极分子 24 名，发展党员 7 名。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多形式学习活动，32 人赴嘉州监狱、200 余人到高笋等法纪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21 名党组织书记讲纪律党课 23 场。开展 10 余次督查检查，建立廉政风险预警机制，整改问题 4 个，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项目建设高效推动。**完成并验收里坪村刺梨基地产业道建设和里坪村、大碑村、同心村白泥沟提灌站维修项目。回引乡村振兴人才、退伍军人推进边河粮蔬畜现代农业循环产业园区建设，建成蔬菜大棚 23 个，发展蔬菜基地 400 亩，增加务工就业岗位 30 余人。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衔接资金 150 万元，将大米、干蔬加工项

目落地黄丹同心村，争取 410 万元资金有序推进黄丹移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全面贯通乐西高速黄丹段，嵌入乐山半小时“经济圈”。**镇村产业成色更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完成水稻种植 941.9 亩，玉米种植 6505 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面积 1324.1 亩，其他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1711.4 亩。挖掘农村“三资”潜力，发展苕粉、蔬菜、刺梨等特色产业，2024 年黄丹乡源红薯粉条传统制作技艺被纳入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苕粉加工产业年产值达 500 余万元，带动红薯种植 1000 余亩，人均增收 2000 余元。

二是全力以赴紧贴民心，民生画卷愈加美好。返贫底线持续守牢。完成全镇脱贫户（监测户）527 人务工信息采集，兑现跨区域交通补贴 29.64 万元、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20.70 万元，完成 2024 年脱贫户（监测户）336 户、涉及资金 67.463 万元到户产业的申报和镇级验收工作，有效促进脱贫户增收。**民生实事扎实推进。**累计兑现民政资金 960.5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稳步推进，安置就业困难劳动力累计 110 人，发放岗位补贴 53.828 万元。在太和堂社区、大碑村打造 2 个村（社区）养老服务分中心和 1 个组级养老服务站。签约家庭医生团队 4 个、重点人群 4500 余人，提供上门诊疗 5343 人次，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不断提升。**文化振兴更有成效。**顺利开展“村 BA”篮球赛、“边河村晚”文艺晚会等全民文化体育活动，不断擦亮“边河村奥+”党建品牌，选

树表彰“优秀护林员”等先进榜样36名，为群众带来丰厚精神滋养。

三是全力以赴建设乡村，干事创业更有信心。耕地保护有力有效。完善三级巡田网格，完成耕地恢复790余亩，完成农转用手续办理27宗4738平方米，设施农用地2宗2226平方米，完成农村宅基地审批27宗，宅基地审批4689.95平方米，制止乱占耕地行为，推进撂荒地复耕复垦160余亩。**人居环境显著改善。**争取补助资金10.5万元，新改建住房7户，结合“千村示范”工程，新建30个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排查整治58个环境问题，争取省级城镇发展专项资金14万元，进一步完善镇垃圾收集转运体系完善垃圾收集转运体系。**安全防线牢固可靠。**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45次安全生产检查，整改84处隐患，构建森林防灭火包保体系，开展6次山洪灾害应急演练，同时不断加强农业领域安全监管，常态化查处交通违法行为。投资358万元完成滴水岩码头建设任务和旧船更换，稳步推进桃花幽码头建设改造，水上交通安全保障不断提升。**矛盾纠纷妥善化解。**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调处矛盾纠纷118件，成功化解115件，开展法治宣传5场次。全年无调解不当而发生民转刑或非正常死亡案件。**护河治水成效明显。**持续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常态化巡查河流，打捞水葫芦及漂浮物，实施钟坪村2024年安全饮水提升项目，解决370人饮水困难。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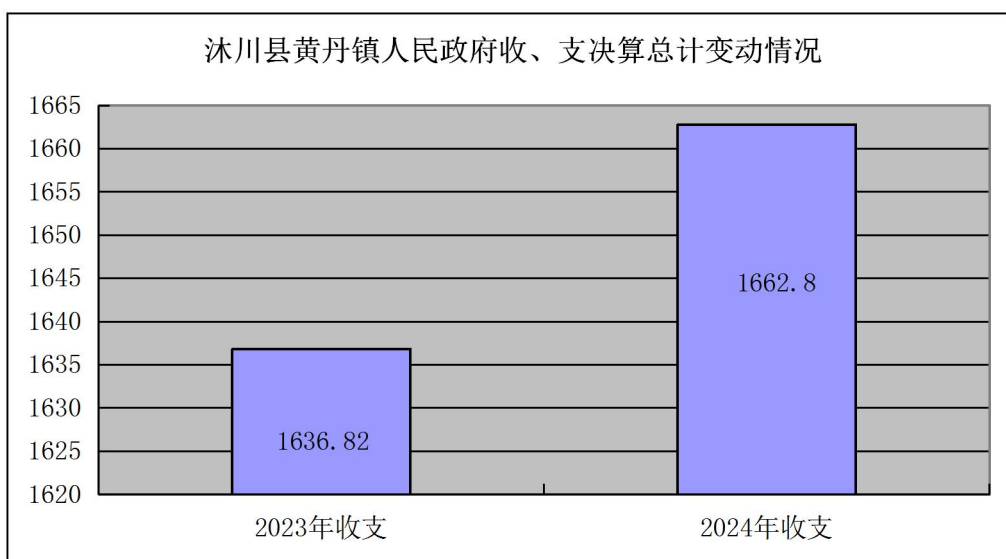
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沐川县黄丹镇便民服务中心、沐川县黄丹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以上单位全部纳入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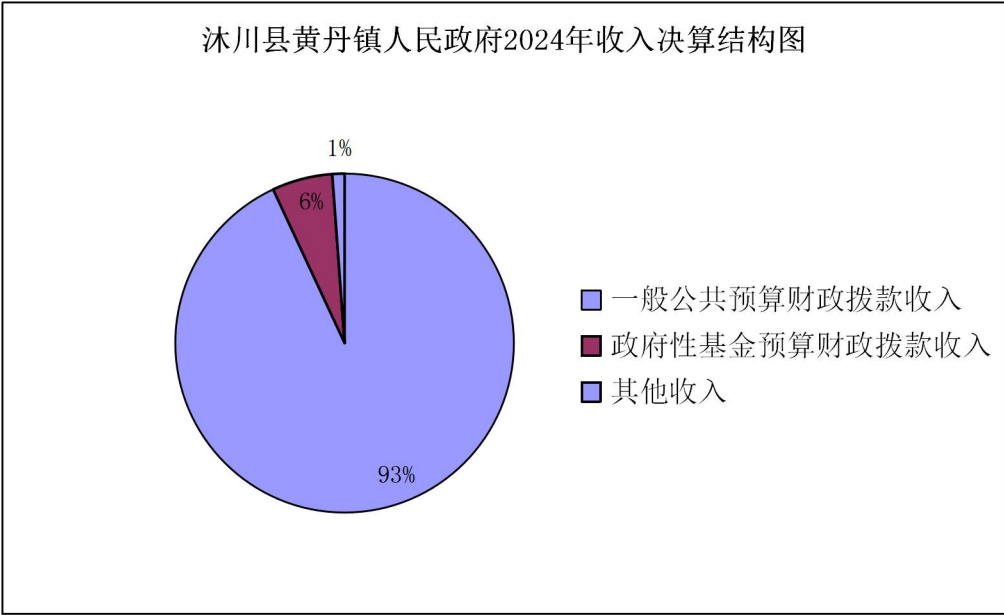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662.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5.98 万元，增长 1.59%。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相关资金增加以及代管资金增加。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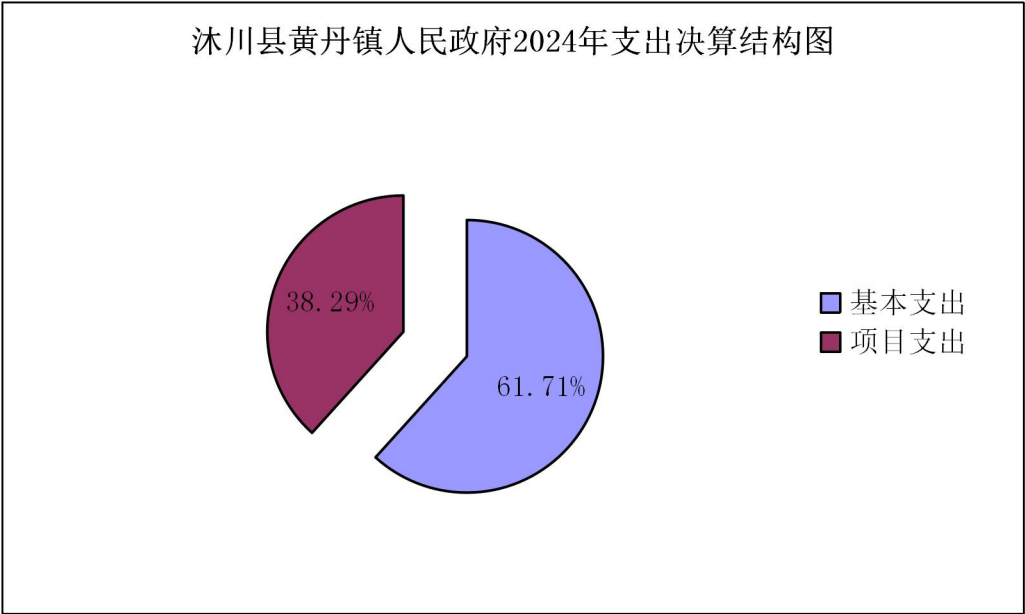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47.1 万元，占 93.0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93 万元，占 5.77%；其他收入 19.37 万元，占 1.17%。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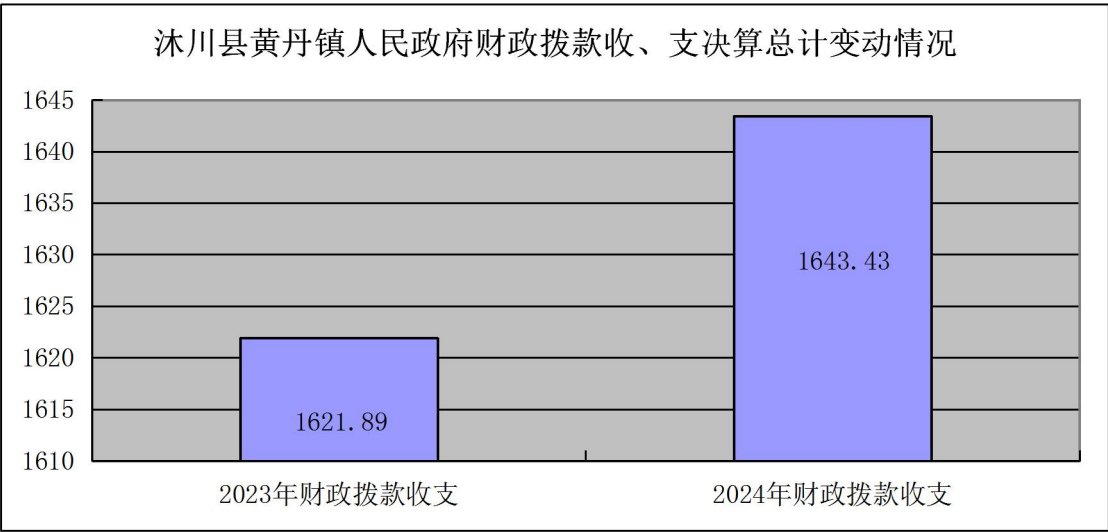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6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19 万元，占 61.71%；项目支出 636.61 万元，占 38.2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643.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21.54 万元,增长 1.33%。主要变动原因是新进人员相关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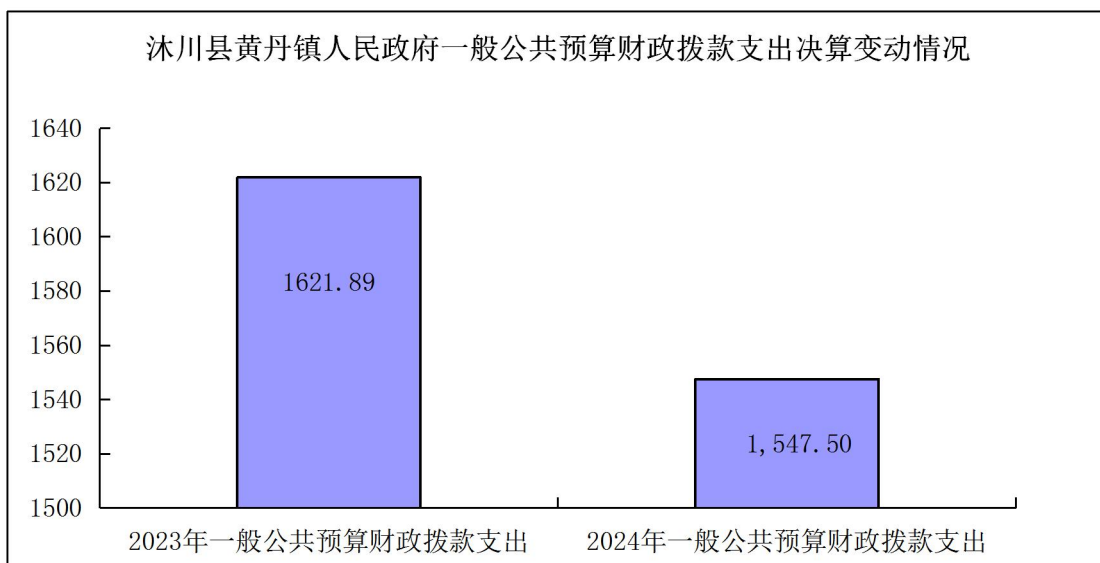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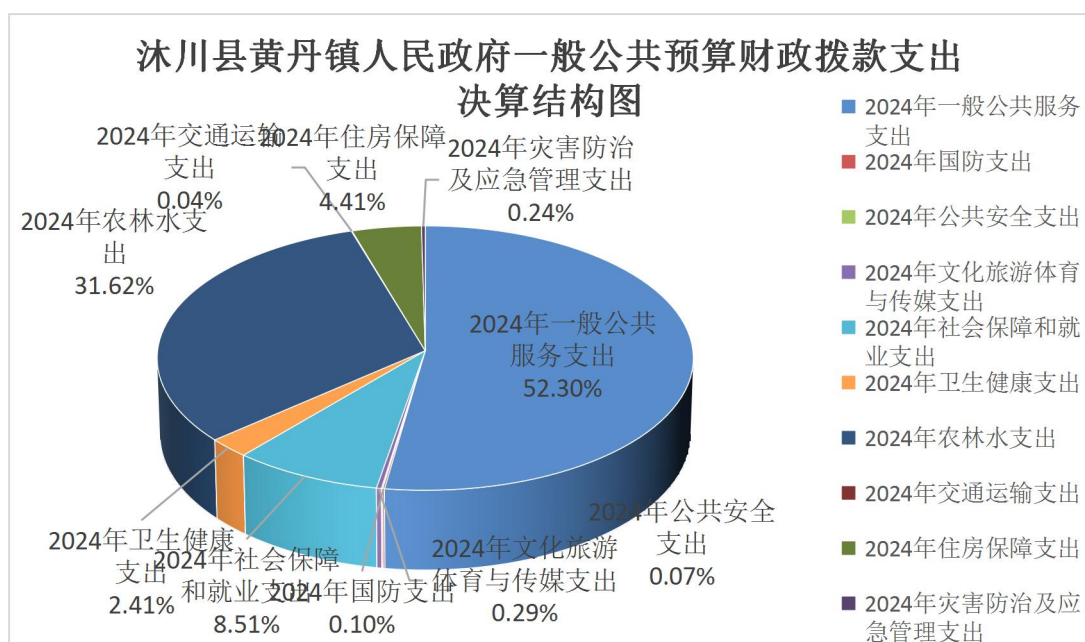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0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4.39 万元,下降 4.59%。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原则。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09.29 万元，占 52.3%；国防支出 1.62 万元，占 0.11%；公共安全支出 1.12 万元，占 0.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4 万元，占 0.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72 万元，占 8.51%；卫生健康支出 37.36 万元，占 2.41%；农林水支出 489.27 万元，占 31.62%；交通运输支出 0.68 万元，占 0.04%；住房保障支出 68.3 万元，占 4.4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 万元，占 0.24%。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1.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 2.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8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15.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 4.0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0.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1.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39.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水路运输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6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6.1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5.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

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0.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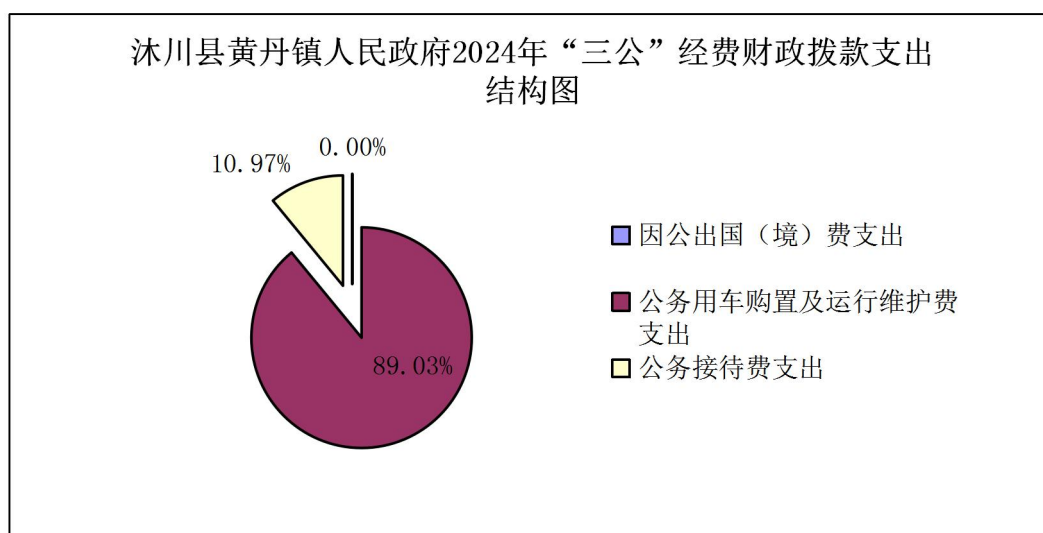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29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19 万元，下降 2.9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5.6 万元，占 89.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69 万元，占 10.97%。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6 万元。主要用于下乡征地拆迁、安全检查、乡村振兴、县上出差等工作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

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19 万元，下降 2.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原则。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15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6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周边乡镇往来考察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6%。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5.9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了沐川县黄丹镇违停抓拍单元项目服务采购合同项目 15.58 万元、黄丹镇移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80.35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99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7.86 万元，增长 7.62%。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相关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2.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0.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碎纸机一个 0.07 万元、购买多功能一体机 2 台 1.19 万元、购买台式计算机 1 台 0.48 万元、黄丹镇移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80.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下乡征地拆迁、安全检查、乡村振兴、县上出差等工作。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黄丹镇人民政府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乡镇人代会会议费、县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乡镇人大代表之家经费、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政协乡镇联络站工作经费、村（社区）“有事来协商”工作经费、乐山金石焦化有限公司捐赠办公经费及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2023 年 AKTD 经费补助资金、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站）日常运维费、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经费、乡镇民兵业务经费、乡镇普法依法治理经费、2023 年中央文化站

免费开放资金、2023 年省级文化资金、2024 年县级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乡镇老协活动经费、沐川县黄丹镇违停抓拍单元项目服务采购合同、加禾一组瓷砖厂占地费、库区水面漂浮物清理打捞社会化服务资金、2023 年耕地恢复补充资金（第一批）、黄丹镇移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公益船舶运营补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工作经费、乡镇安全监管工作经费、自然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村组干部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村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村民小组长小额保险、社区干部居民小组长报酬、绩效考核奖励经费、社区干部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居民小组长小额保险等 4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4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村级公共服务经费 - 公共运维 -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综述：黄丹镇 2024 年项目共 40 个，在预算范围内执行，预算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工作经费、乐山金石焦化有限公司捐赠办公经费及乡镇环境综合治理长效管理经费、黄丹镇乐西高速征地拆迁工作经费、沐川县牛尾沟采石场捐赠黄丹镇办公费用及工作人员差旅费用。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指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指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

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指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公路养护支出。

2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

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指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设下列党政内设机构：1. 党政办公室；2. 党建办公室；3. 乡村振兴办公室（脱贫攻坚办公室）；4. 社会事务办公室；5. 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6. 综合执法办公室（社会治理办公室、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办公室）；7. 财政所。

黄丹镇设下列直属公益一类股级事业单位：1. 便民服务中心；2.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1. 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党委、政府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执行镇党委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 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

间规划。负责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推进脱贫攻坚，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 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 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药）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残疾、老龄、就业创业、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退役军人事务、统计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

5. 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粮食安全、供销合作社等工作。

6. 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7. 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和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负责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8. 负责清理编制权责清单、公共服务清单事项，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 负责国防教育、兵役征集、民兵预备役等有关工作。

10. 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黄丹镇机关行政编制 28 名，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事业编制 26 名。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实有行政编制 27 名，实有事业人员 20 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黄丹镇 2024 年年初预算收入 1384.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16 万元，项目支出 543.98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166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19 万元，项目支出 636.61 万元）。

（二）支出情况。黄丹镇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 1384.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16 万元，项目支出 543.98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166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19 万元，项目支出 636.61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黄丹镇 2024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为 0。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本年度预算管理中，预算编制围绕单位核心业务需求，结合历史数据与市场趋势科学预估收支，细化项目分类，增强预算精准度；执行过程中确保资金拨付与项目进度匹配；资金使用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优先保障民生与重点领域，通过绩效评价强化效益导向，实现资源优化配置。管理层面，健全内控制度，明确岗位权责，规范审批流程，保障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1. 履职效能。2024 年，我镇围绕基层党组织建设、社会治理、乡村振兴、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核心任务，科学谋划、精准施策，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在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深化党的理论武装、推进组织队伍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确保了政府服务高效运转，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显著提升，为我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社会治理领域，坚持以民为本，通过社区“网格化”“一村一警”等管理模式，矛盾纠纷化解率显著提升，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乡村振兴有力推进，持续壮大特色产业，引进乐山沐丰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嘉沐农忆”文字和图案商标，先后流转土地 600 余亩，大力发展粮食蔬菜精深加工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农民增收致富。

2. 预算管理。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制质量上，通过强化政策衔接、细化项目内容、科学测算资金需求，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与完整性；支出执行进度依托动态监控机制，按月跟踪、按季调度，重点项目支出进度显著提升，预算执行效率进一步增强；预算年终结余，通过提前规划项目实施计划、加快资金拨付使用，本年度末无结转结余；严控一般性支出，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审批管控，“三公”经费压减幅度超预期目标，将有限财力集中用于保障重点领域和民生支出。

3. 财务管理。在财务管理制度方面，在《黄丹镇“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黄丹镇机关工作管理制度》《黄

丹镇 2024 年财务管理制度》中明确财务管理制度，坚持实行“收支两条线”“一支笔审批”“权、钱、账分离”制度和财务公开制度，明确资金使用审批权限，每半年接受一次镇人大、镇纪委监督检查，以确保资金健康运行。财务岗位设置上，遵循不相容职务分离原则，合理配置会计、出纳、审核等岗位，分工明确且协作有序，极大地保障了财务信息的质量和效率。资金规范使用方面，单位秉持专款专用、严格按照预算资金规定的开支范围、开支标准执行，建立了严谨的审理流程和监督机制，确保资金流向合理合规，使用高效。

4.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沐川县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严格按流程申报国有资产处置，使国有资产处置行为有迹可循，有效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不断推进干部作风建设，大力倡导资产的有效节约使用，在使用过程中始终建立爱护资产的意识。充分利用闲置资产，发挥国有资产最大效益。办公室使用面积无超标准、车辆无超编配置情况。

5. 采购管理。从采购执行率看，本年度采购计划编制充分结合了单位实际业务需求，为采购执行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采购执行率较高。从政策落实看，我单位积极响应国家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在选择供应商或项目承建方时，相同资质条件和价格质量的情况下，优先考虑中小企业。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60.94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75.6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

1. 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通过前期论证、风险评估、党委会讨论等多环节把控，确保决策流程规范透明，有效规避决策风险；目标设置紧密围绕战略规划与民生需求，指标细化量化且具备可衡量性，为项目实施提供清晰导向；项目入库管理实施动态储备机制，从必要性、可行性、经济性等维度对申报项目进行严格筛选，优先将符合政策导向、前期准备充分的项目纳入储备库。

2. 项目执行。在资金与项目管理绩效方面，本年度严格遵循“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通过建立动态跟踪机制，确保资金拨付进度与项目建设周期同向匹配，有效避免资金闲置或短缺问题。项目调整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程序，针对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及时优化项目内容与实施

计划，既保障项目可行性，又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从执行结果看，项目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均达到预期目标。

3. 目标实现。本年度项目完成情况总体良好，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核心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社会效益上树立良好政府形象，提高政府公信力。带动全镇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稳定健康发展，促进经济增长、物价稳定、社会安定和谐，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在内部应用方面通过建立多部门协同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深度融合预算编制、项目调整与人员考核体系，推动形成“以评促改、以评促管”的良性循环，为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管理流程提供数据支撑；在信息公开方面，严格遵循政务公开要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全面披露绩效目标、评价结果等信息，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建议，为持续改进绩效管理提供多元视角，有效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科学性与社会认可度。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本年度绩效目标综合完成良好，在预算管理、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及绩效管理等方面成效显著。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执行过程规范高效，资金使用合规且效益突出；项目决策程序严谨，执行结果达到预期目标；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提升。同时，绩效结果应用充分，内部管理优化与信息公开有序推进。

（二）存在问题。部分项目指标设置精准度不足。

（三）改进建议。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强化动态监控和风险预判，优化指标设置，推动绩效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单位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附表：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单独作为附件上传公开）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绩效目标情况。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在 8 个村实施，目标是保障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顺利开展工作，提高群众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满意度达 98%以上。

(二)资金安排情况。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安排资金 7 万元，其中县级财政资金 7 万元。分解下达预算资金 7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分析。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预算数 7 万元，完成数 7 万元，执行率 100%，执行情况“优”。严格按照预算资金情况执行，按需求申请资金计划并及时划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全年完成数 7 万元，完成 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截止评价时点项目完成数量为 8 个村共 14 名第一书记

记和工作队员，完成 100%；保障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顺利开展
工作质量优，完成 100%；进度计划完成 100%；全年完成
资金 7 万元，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无资金结余；
无违规记录。

（四）项目效益分析。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
推动了扶贫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顺利进行，社会效益指标
“优”；促进了群众对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的认可，群众满
意度指标“优”。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工作经费项目未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建议金额与 2024 年度持平。绩效自
评结果按规定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沐川县黄丹镇人民政府作为主管单位全面指导各村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统筹协调各村项目资金，使资金得到最大优化，使人居环境得到最大改善。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住建部、中央农办等 10 部委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建村〔2015〕170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4〕58 号)和《沐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沐川县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县府办 2016-81 号)文件精神，彻底解决农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结合我镇实际和上级资金保障程度，在 8 个行政村内聘请垃圾清运公司对农村生活垃圾进行日常清理。我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政策和需求高度吻合，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垃圾转运车辆采取租用转运人员的车辆，每村核定 1 名转运人员，按合并前原行政村每村每月 1500 元预算打捆支付清运公司劳务费(含租用车辆费和车辆燃油

费、维修费）。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全镇上级拨款资金共28万元全部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资金分配管理的科学合理，通过一体化平台上指标的方式，按季度申请按实支付垃圾清运费，资金管理科学规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主要内容是转运农村生活垃圾及做好农村保洁工作。

2. 项目应实现保障我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顺利开展，促进我镇村容村貌整洁度和群众环境保护意识，彻底解决全镇8个村环境“脏乱差”问题，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3.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项目采取自评与他评相结合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本次自评工作。自评小组针对申报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认真听取村民建议意见，做好总结工作。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按月申请，经财政局批复下达后，全部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资金及时批复到位。其符合资金管理办法

等相关规定。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年初预算资金 28 万元。

2. 资金到位。截止 2024 年 12 月，共使用资金 28 万元。

3. 资金使用。截止 2024 年 12 月底，黄丹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年初预算资金 28 万元，全部用于农村环境整治垃圾清运费及农村保洁员费用，资金支付 100%。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整个项目的建设和资金管理。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我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以村为实施主体强力推进，项目正常实施中。同时镇党委、政府加强综合协调，加大督查力度，以治理效果来评估、推进治理工作。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强化监督，项目工作的正常实施监督检查是保障。指派专人长期对项目的实施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现场检查和监

督，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项目，每村按标准人数落实专人保洁村级卫生，每村安排一人转运垃圾，每月按时兑付资金。

（二）项目效益情况

增加就业岗位提高人均收入，提升了环境治理的同时提升了群众对生活环境的满意度。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建设，美化了人居环境，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二）存在的问题

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战线长，由于部分群众环保意识不足，还需要加大宣传力度。

（三）相关建议

强化农村环境保护治理宣传教育力度，形成村民人人讲卫生、爱环境的好风气。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